

金华市人民检察院 金华市司法局

金检发政字〔2021〕47号

金华市第三届控辩大赛表彰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检察院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司法局：

为进一步构建良性互动新型检律关系，推进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，展现新时期检察官与律师专业素养和职业风范，不断提升我市检察官与律师的业务能力和水平，金华市人民检察院、金华市司法局组织开展了金华市第三届控辩大赛。经过激烈比赛，12名选手获“最佳辩手”称号，12名选手获“优秀辩手”称号。为更好发挥优秀示范作用，现予以通报表彰，希望受到表彰的个人和单位要以本次控辩大赛为契机，不断加强控辩队伍素能建设，努力提升控辩双方能力水平。

一、最佳辩手奖

最佳控方辩手

严俊珊（金华市检察院）
何 峰（兰溪市检察院）
吕敏翔（金东区检察院）
张 莉（金华市检察院）
宣惠琿（义乌市检察院）
厉钰航（金华市检察院）

最佳辩方辩手

王怡之（浙江瑞谷律师事务所）
李科卫（浙江金奥律师事务所）
朱星眸（浙江泽鉴律师事务所）
周 卓（浙江金奥律师事务所）
申学进（浙江泽大(金华)律师事务所）
余梦梦（北京盈科(金华)律师事务所）

二、优秀辩手奖

优秀控方辩手

曹 云（义乌市检察院）
陈超男（武义县检察院）
包双双（金华市检察院）
张 涛（婺城区检察院）
徐 玲（金华市检察院）
李双鹏（浦江县检察院）

优秀辩方辩手

韦丁宁（浙江国翔律师事务所）
颜李超（浙江金奥律师事务所）
朱 榕（浙江金奥律师事务所）
倪亚莹（浙江泽大(金华)律师事务所）
葛宇晗（浙江国翔律师事务所）
梅小浪（浙江泽鉴律师事务所）



报：省检察院；

送：本院领导、检委会委员、各内设机构。

金华市人民检察院办公室

金华市司法局
2021年11月16日

2021年11月16日印发